

最新地产前期建筑策划合同 房地产前期 策划合同(通用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地产前期建筑策划合同篇一

甲方(评估公司):

乙方(估价师):

第一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使用乙方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乙方将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注册于甲方，并同意签定本合同。

第二条、乙方在甲方仅为挂靠，乙方不转档案，原则上挂证不盖章。

第三条、本合同暂定为_____年，自甲方收到乙方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起计，到期如需续签，合同另行签订。

第四条、乙方估价师的挂靠费用为每年_____元。乙方将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交于甲方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首年挂靠费用，下一年使用费应在次年对应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如乙方出具业务报告，另行计酬。

第五条、本合同期间的乙方注册证书维护所需费用(包括注册费、继续教育学习费以及学习期间的交通住宿费)均由甲方承担。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后续教育证书等由甲方保管。

第六条、甲方在使用乙方房地产估价师证书期间，有维护其继续有效的义务，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证书失效，甲方有责任采取措施使乙方证书恢复效力，并负担证书恢复效力前的损失。

第七条、乙方在甲方挂靠期间自己所做的业务另按估价费用的_____ %计酬，或者按照双方协定。

第八条、甲乙双方应遵守行业规则，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自行加盖非乙方出具的评估报告。乙方出具的估价报告，如不涉及回避因素，可以加盖乙方执业印章。

第九条、挂靠使用期间，甲、乙双方不得无故解除合同。因甲方或乙方原因需解除合同的，一方需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因乙方原因需解除合同的，乙方退还甲方已付本年度证书使用费。因甲方原因需解除合同的，乙方不退还甲方已付本年度证书使用费。

第十一条、如甲、乙双方合同关系解除，乙方的房地产估价师注册证需变更，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变更手续，由甲方将乙方资格证书退还乙方，不得人为设置障碍。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地产前期建筑策划合同篇二

甲方在建房屋一栋，由乙方承包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平等协商，双方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用具设备

二、承建项目

乙方按照设计图纸或甲方提出的. 要求承建。主要包括主体房屋三层、单独两间院内平房、院墙、大门楼。

三、工程工期

1、甲方规定动工时间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不得提前和推后。

2、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因下雨和建筑材料原因交房日期可顺延，若因乙方人为原因工期延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总施工费____%。

四、

五、承包价格付款方式每平方米_____人民币大
写：_____元整_，建筑面积按竣工后实际测量为准。

工程全部完工，交验完毕付到____%，预留____%为质量保证金，完工一年内无质量问题，清尾款。

六、质量要求

乙方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房屋质量标准和要求组织施工，不合格由乙方负责返工，返工费由乙方负责或由甲方在乙方施工费中扣除。

房屋建成后一年内，若出现屋顶、墙体炸裂;墙体倾斜等质量问题的，乙方必须进行免费维修，并且甲方不再付给乙方全部质量保证金。

七、安全生产及其它

安全施工，杜绝一切不安全事故。如果乙方施工人员因自身原因或乙方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出现工伤，或因施工造成他人损伤等事故，一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故意长期停工或多加工钱，如果违反本条款，乙方必须赔偿违约金____万元，已做工程不再支付工钱，本合同终止。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按国家以及本地标准从严执行。承包方式包工不包料，甲方负责采购施工所需的建筑材料，乙方负责施工，并负责所有施工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章)：_____

乙方签字(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产前期建筑策划合同篇三

委托估价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估价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因为_____，特委托乙方对_____进行评估。

二、甲方应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将委托评估房地产所必需的产权证明、证件及其它有关资料交给乙方。甲方应

向乙方提交的资料如下：

- 1、上述住宅楼房的`确权证明材料复印件；
- 2、其他有关资料。

三、乙方应根据甲方委托评估的目的，对委估房地产的价格予以客观、公正的评估，并向甲方出具房地产价格评估报告书。普通房地产价格评估，一般应在甲方提供资料后两周内完成。

四、甲、乙双方对委估房地产价格评估报告的内容应尽保密之责，除向政府主管部门申报外，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对外公开或泄露给他人。

五、经甲、乙双方商定，甲方按北京市物价局及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关于房地产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京价[房]字[1997]第398号）文件规定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收费标准（见下表）所计算的评估标准收费，向乙方支付评估费。

本协议签字之日，甲方向乙方预付评估费人民币_____万元，乙方将评估报告交付甲方时，甲方将剩余的评估费一次付给乙方。

六、甲方如中途中断委托评估，乙方不退还甲方预付的评估费。

七、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进行修改。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正式签定。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地产前期建筑策划合同篇四

乙方: 张国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开发房地产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投资开发主体

1、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 有限公司作为房地产开发投资主体。从事房地产及房地产项目相关的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屋销售以及自有房屋的物业管理。

第二条 出资比例及支付

1、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甲乙双方在公司出资比例为:甲方出资人民币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乙方出资人民币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

2、 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时,甲乙双方必须按以下约定向新公司的帐户支付资金。甲方应 年 月 日前将人民币 万元支付至公司 帐户;乙方应 年 月 日前将人民币 万元支付至公司 帐户。

3、 以上双方如不能按上述约定时间足额注入资金,则视为该违约方对于其在公司中的相应比例的股权自动予以放弃,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或股东之外的他方办理股权转让的手续。

4经甲乙双方股东同意，公司也可以自行筹措开发项目建设所需资金。

第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

房地产及房地产项目相关的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屋销售；自有房屋的物业管理。

第四条 管理机构设路

2、公司工程管理人员原则上从甲乙双方指定的人员中选派。双方派往公司中的工作人员，必须按照公司章程进行管理。对不能胜任和违纪人员，公司有权辞退。

3、公司的利润分配，按会计年度结算。公司因经营房地产项目收取的全部投资收益，按照甲乙双方注册资本出资比例依法分配。

4、甲乙双方承诺，公司投资收益如用于股权分配以外的用途，需经董事会决定后，报甲乙双方确认后执行。

5、凡涉及公司的具体事项，均以公司章程的约定为准。

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与乙方共同制定公司利益分配的方案，交由董事会通过；

(4) 严格遵守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的甲方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 与甲方共同制定公司利益分配的方案，交由董事会和通过；

(4)严格遵守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的乙方义务。

第六条 终止协议的约定

- 1、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是以第四条约定的内容为合作前提和基础，如果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第四条约定时，则另一方有权选择终止本协议的履行。
- 2、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均应对非违约方因此造成的一切直接经济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进行赔偿。
- 3、由双方确认的因素造成公司无法履行责任，仍可能构成终止本协议的理由。

第七条 不可抗力因素

- 1、如发生不可抗力，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协议时，在不可抗力持续期间应终止协议，履约期限按上述中止时间自动延长，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其他

- 1、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均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时、全面的履行各自的义务，非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协议。
- 2、本协议签订、履行、解除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 3、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由临沂仲裁委员会仲裁。
- 4、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以补充协议另行协商确定，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与本协议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四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地产前期建筑策划合同篇五

甲方(当户)：

乙方(典当行)：

甲乙双方根据物权法、担保法、典当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之规定，经协商一致，甲方愿意以房地产(当物)抵押出当，乙方接受并提供相应的当金。典当票的格式限制，为明确典当双方的权利、义务，维护典当双方的合同权益，特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执行。

第一条当物、当金及用途

1、甲方愿意以其合法拥有并有处分权的房产及所属土地使用权作为当物乙方抵押出当。经乙方同意后，双方即对本次房地产抵押办理抵押登记。

2、甲方所提供的抵押担保房地产(当物)：

抵押物的效力及其从物，从权利、附着物、附合物、附加物、

孳息及代位物，如无特殊说明，本合同所称“房屋”或“当物”均包括上述所有内容。

3、经双方协商上述房屋的当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

第二条典当期限

1、本合同典当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考虑双方在办理房地产抵押登记的时间因素，起止日期以乙方支付当金之日，在双方签署的当票上约定确认。

2、典当期内或典当期限届满5日内，甲方不能赎当，可按本合同第六条第二小项执行。

第三条典当综合费率、利率和息费计算

1、按《典当管理办法》规定，房地产抵押典当当月月综合率不得超过2、7%，本合同项下当金的月综合率确定为当金金额2、7%，综合费在乙方向甲方支付当金时即应交付。

2、本合同项下当金的月利率为3%。

3、为方便息、费计算，按银行通常的划算方式，日综合费率=月综合费/30，日利率=月利率/30。

4、本合同项下典当逾期的综合费，按典当管理办法规定上限按日计算，同时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银行逾期贷款罚息水平给予罚息。

5、当期不足5日的，按5日收取有关费用。

6、经双方协商，甲方提前赎当的，按合同约定的综合费率、利率和实际用款天数计算综合费和利息，多收的.综合费即时返还。

第四条典当当金支付

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本合同项下有关的批准、登记、交付及其他手续，双方签章后，乙方应支付当金。

第五条抵押担保的范围

甲乙抵押担保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的当金本息、综合费，逾期的当金、利息和有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抵押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当物处置费、过户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等)。

第六条赎当、续当和绝当

1、甲方按期偿还当金本息，支付完所有相应费用，全部履行合同各项条款，本合同即告终止，乙方应即时办理赎回手续，交还甲方提供的有效证明和权利凭证，协助甲方办理登记注销事宜。

2、本合同典当期届满，甲方不能赎当，应当典当期间或典当期限届满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续当申请，经乙方同意续当后，甲方应当结清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典当期限内和当期综合费后方可办理续当。双方另行签署《续当凭证》，续当一次的期限最长为6个月，续当期自典当期限或者前一次续当期限满日算起，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在续当期间继续有效。

3、典当期限届满后5日，甲方赎当的，除应向乙方交付当期当金本金、利息、综合费率外，还应按当金的1、5%补交当金逾期利息和有关费用。典当期限届满后逾期5日不赎当，有不办赎当手续的，视为甲方自愿放弃回赎权，即为绝当。

第七条绝当物的处理

甲方应自绝当之日(即典当期限届满之日起第6日)起10日内将

绝当房屋交给乙方处理，若届时不移交，乙方将向甲方发出定期移交的书面通知。期限届满未能移交的，乙方有权申请公证处对绝当房屋届时的状况作证据保全，并依法对绝当房屋进行清场并委托有关拍卖机构公开拍卖，拍卖所得款优先偿还当金本息、综合费用、逾期的当金利息和有关费用，以及乙方为实现债权发生的费用，剩余部分款项返还甲方。拍卖所得不足清偿上述项目的部分，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索。有关拍卖手续甲方在此同意均委托乙方代为办理。绝当物在本合同第一条中当金不足3万元的，乙方可以自行变卖或折价处理，损益自负。

第八条甲方保证与承诺

- 1、甲方是合法的独立民事主体，具备所有必要的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承担民事责任。
- 2、甲方是本合同项下房地产的完全、有效地、合法的所有者或有权处分者，本合同项下典当的房地产不存在所有权或处分权方面的争议。
- 3、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已对本合同项下典当房地产的瑕疵作了充分合理书面说明，且已经乙方认可并书面签收。
- 4、本合同项下的典当房地产未发生被查封、扣押、监督和采取其他强制措施等情况，并未被公示列为征用、拆迁范围。
- 5、本合同项下的典当房地产如已部分或全部出租，甲方保证将设立抵押事宜告知承租人，并将有关情况书面告知乙方，且已经乙方认可并书面签收。

第九条乙方保证与承诺

- 1、乙方是经有权部门批准，依照《典当管理办法》设立的专

门从事典当经营的合法企业，能够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承担民事责任。

2、乙方保证在双方办妥相关手续、签发当票后，按双方约定向甲方支付当金。

3、在甲方按期偿还当金本息，全部履行合同所有条款后，乙方应将所有房地产抵押他项权归还甲方，注销抵押登记。

第十条抵押物和抵押权属凭证的占管

抵押权存续期间，若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或其他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情形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在5日内恢复抵押物价值或向乙方提供为乙方所认可的其他担保。因恢复抵押物价值或设定新增担保支出的费用，概由甲方承担。

抵押权存续期间，抵押物他项权证有乙方占管，乙方应妥善保管好抵押物他项权证。

第十一条抵押物的保险

抵押物存续期间，甲方应根据有关法律及乙方指定的险种，投保金额、保险范围办理抵押物的财产保险。保险期限不短于债务履行期限加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个月看，保险金额不低于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综合费和利息。保修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中断或撤销保险。保险单正本由乙方保管，且保险单应当注明乙方为抵押保险的第一收益人，乙方有权直接以保险赔偿金受偿或提前受偿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

第十二条第三人损害赔偿

若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损害赔偿金应存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对上述损害赔偿金，甲方同意乙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进行处理，并协助办理有关手续。

1、清偿或提前清偿主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债务；

2、经乙方书面同意，用于修复抵押物，以恢复抵押物价值；若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不足以清偿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的，甲方应重新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抵押物价值未减少部分，仍作为债权的担保。

第十三条双方特别约定

第十四条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诉讼。

在争议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未争议的条款。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甲方为自然人的签字即可)之日起有效。若抵押房产为多人共同共有，所有共有人应在本合同签约前，签署有效地相关文件。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方各执一份，房地产抵押登记部门存档一份，需要公证的公证处存档一份，法律效力相同。

第十七条涉及本合同所有的通知事项应寄往本合同首页所列的地址。任何一方变更地址和联系电话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得到对方的确认后，变更事项方才生效。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导致通知无法送达对方的，有负有通知义务的一方承担责任。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